# 基层治理服务品牌党建创建方案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深巷幽兰 更新时间：2024-06-10

*基层治理服务品牌党建创建方案为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关于“整市推进支部建设”的部署安排，充分发挥党支部在基层治理工作中的引领作用，将党建优势转化为社会管理优势，结合我市实际，制定本实施方案。一、总体要求发挥党支部和全体党员的引领示范作用，以“社会...*

基层治理服务品牌党建创建方案

为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关于“整市推进支部建设”的部署安排，充分发挥党支部在基层治理工作中的引领作用，将党建优势转化为社会管理优势，结合我市实际，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发挥党支部和全体党员的引领示范作用，以“社会管理我参与”为主题，以建设“平安法治\*”为目标，坚持“以人为本、服务为先”的原则，充分发挥党支部的核心作用和村民自治的关键作用，广泛开展“文明乡村”、“和谐社区”、“法治小区”等创建活动，营造“办事依法、遇事找法、解决问题用法、化解矛盾靠法”的法治环境。

强化社会管理责任，健全管理体制，创新管理机制，规范管理行为，着力解决源头性、根本性和基础性问题，确保社会管理依法有序运行。

二、工作目标

全面提升社会保障与公共服务能力，提高人民群众自治水平，实现公民利益的依法有序表达和社会矛盾的有效疏导。

树立“一切工作到支部”的鲜明导向，充分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、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和人民群众在社会建设和管理中的积极作用，巩固完善“农民办事不出村、村医村教进班子、法律服务进乡村”的基层治理模式，提升“便民服务三圈”实效，实现社会管理“八无”目标。

三、主要措施

（一）强化支部引领示范。

把依法办事，规范行为纳入\*学习教育内容，把支部建成严格依法办事、推进移风易俗、树立文明新风的战斗堡垒。推行全体党员乡风文明承诺践诺、红白喜事报告、恶习陋习曝光等做法，带头弘扬新风正气，自觉接受群众监督。

健全村（居）民自治机制，完善村（社区）人民调解、治保等群团组织机构，督促村（居）委会依法开展工作。发挥“党小组”、“治安中心户”、“网格员”的积极作用，支持村（居）民依法参与辖区事务管理，监督村（居）务公开和管理各项制度落实。尊重群众利益诉求，着力解决突出问题。

（二）健全矛盾化解机制。

党支部认真落实预防和化解矛盾“层级调处”要求，强化党小组初信初访和党员矛盾纠纷调解岗的基础性功能，充分发挥党小组和党员在基层治理中的积极作用；立足抓早抓小抓苗头，关口前移，预防为主，落实人民调解员培训制度，提高村组干部的调解能力；

发挥“背包组长”政策宣传员、便民服务员、纠纷调解员、信息报送员、产业发展引导员的“五员”作用，把服务延伸到基层组织的“神经末梢”；设立村（社区）“民调室”、“党员调解室”，建立畅通有序的诉求表达、心理干预、矛盾调处、权益保障机制，做到“小事不出组、大事不出村、难事不出乡”，把影响社会和谐稳定的各类矛盾纠纷化解在最基层。

（三）完善管理规章。

在党支部的直接领导下，发动广大村（居）民按照法律规定和公序良俗的要求，结合本地实际，讨论、修订、完善村规民约、居民公约，把依法办事、移风易俗、文明乡风纳入村规民约、居民公约，强化群众遵规守约的意识，实现自我教育、自我管理、自我约束、自我提高，达到遏制陈规陋习，倡导文明新风，理性表达诉求的目的。对符合法律规定条件的小区，积极支持筹备成立业主委员会，依法开展业主自治活动，依法履行对物业管理工作的监督，切实维护业主的合法权益。

（四）营造乡风文明氛围。

村（社区）党支部充分利用“小组会”、“屋场会”、“院子会”等多种形式，宣传党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，激发人民群众的积极性、主动性和创造性，将他们紧紧团结在党支部周围。开展评选“十星级”文明户、文明家庭、寻找“最美家庭”和“传家训、立家规、扬家风”等活动，树立道德模范、身边好人和好邻居、好婆媳、好公婆、好妯娌、孝善之家、孝德之星等先进典型，引领农村乡风文明。教育引导村（居）民破除低俗陋习，树立“婚事新办、丧事简办、其他喜庆事宜不办”的新风气。

（五）巩固“法律服务进乡村”成果。

全面落实法律顾问进村（社区）制度，以顾问律师为依托，设立“法律诊所”，开展“四诊”服务，让人民群众“零距离”问法，以“农家书屋”为载体，设立“法律书屋”，开设“法治讲坛”，让人民群众方便快捷的学习法律知识；发放“法律服务便民卡”，让人民群众享受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；建立村（社区）法律援助信息联络员制度，实现村（社区）与市法律援助中心的QQ视频连线，让人民群众和律师“面对面”咨询法律难题，切实解决人民群众法律需求“最后一公里”的问题。

加强法治培训，达到小组或网格有一名法律宣传员、每个家庭有一名法律明白人的目标；加大普法宣传力度，引导人民群众学法、知法、守法、用法、信法。

四、工作保障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

培育“社会管理创新品牌”工作在市委的统一领导下组织实施，由市委政法w牵头，公安、法院、司法等职能部门要按照各自业务工作实际，依照职责分工各负其责，共同推进工作落实。各乡(镇、办事处)要积极参与、主动作为、形成合力。

（二）营造良好氛围。

广泛运用电视、报纸、网络等宣传媒介，运用“云上\*”、“\*发布”等平台，及时宣传社会管理创新工作开展情况、推广好经验和好做法，为社会管理创新工作营造良好的氛围。

（三）严格督办检查。

把培育“社会管理创新品牌”工作实施情况纳入督办检查的重要内容，健全完善考核办法和标准，推动社会管理创新工作制度化、规范化。市委整市推进办公室将不定期抽查工作开展情况，对工作中不履责、走形式的单位和个人，坚决追责问责。

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.net收集整理，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.net站内查找